公 示

根据《重庆市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、《关于印发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国卫医政发〔2022〕33号）的文件要求，拟同意设置丰都余元雄中医综合诊所，地址：丰都县商业二路13号，诊疗科目：中医； 现予以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（023）70608947。

公示期限：2024年12月5日至2024年12月11日

丰都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年12月5日